

上博佚詩《艸茅之外》讀後

李发

西南大学汉语言文献研究所

上博佚詩《艸茅之外》由曹錦炎先生最近公布並註釋¹，又得抱小(蔡偉)²、程浩³、董珊⁴、孟蓬生⁵、何義軍⁶諸位先生先後討論，對於深刻認識其釋文和訓義均大有裨益。筆者拜讀諸位大作後，獲益良多，今不揣蹇陋，就全詩主旨大意亦略呈愚見，望博雅君子不吝賜正。

爲便於討論，先據諸家釋文和我們自己的理解，寬式隸定如下，需要討論處則按字形隸定，並括注通用字。爲方便閱讀和簡省起見，文中所引諸家觀點逕出自上文六位學者的大作，不再一一注明出處。

艸茅之外，役敢承行。

喉舌堵塞，焉能聰明？

舊位不捲，措足安奠。

多廟寡情，民故弗敬。

皇后有命，豈敢荒怠？

敬戒以時（持），憲常其若茲。

} 交代寫作緣由
望開言路

} 望重祀典

} 望勤政敬戒

¹曹錦炎《上博竹書〈卉茅之外〉注釋》，武漢大學簡帛《簡帛》（十八輯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9年。

²“抱小”（蔡偉）：《讀上博簡〈卉茅之外〉札記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，2019年5月30日。

³程浩：《上博逸詩〈卉茅之外〉考論》，清華大學出土文獻與保護中心網站，2019年7月3日。

⁴董珊：《上博簡〈艸茅之外〉的再理解》，“先秦秦漢史”公眾號，2019年7月28日。

⁵孟蓬生：《上博簡〈艸茅之外（閒）〉初讀（一）》，“語言與文獻”公眾號，2019年7月30日；《上博簡〈艸茅之外（閒）〉初讀（二）》，“語言與文獻”公眾號，2019年7月31日；《上博簡〈艸茅之外（閒）〉初讀（三）》，“語言與文獻”公眾號，2019年8月1日。

⁶何義軍：《上博簡《卉茅之外》試解一則》，“語言與文獻”公眾號，2019年8月1日。

血氣不同，孰能飮之？

敢陳諄告，不智其若茲。

} 同心同德
照應首句，收束全詩

籠而統之，《艸茅之外》是處於“江湖之遠”的下層人士向“廟堂之上”的當政者所獻的諷諫詩。首句是說自己雖身處草野，依然冒昧承擔王事，實際上是諷諫當政者，與尾句“敢陳諄告”呼應，可見全詩反映的是一個居於下位的人士希望當政者廣開言路，祭祀合禮、勤勉敬戒的思想內容。全詩十六句，四句一小節，首節二四句押陽韻，交代詠詩緣由，勸諫廣開言路；次節二四句押耕韻，勸諫重祭祀典；三節二四句押之韻，勸諫勤政敬戒；四節二四句仍押之韻，表達同心方能同德，有強烈的民族認同感才能上下一心，構建強大的國族，並照應首句，收束全詩。

“艸茅之外”，從孟蓬生先生的意見，釋作“草茅之間”，即“民間”。“役敢承行”，孟蓬生先生謂為“敢承行役”之變式，或可從。但謂其為“豈敢承行王事”的牢騷話，稍嫌未安，似可別訓“敢”為“冒昧”，全句大意當為“某不才，身處草莽，斗膽承行，冒死以聞”，意即自己雖處於民間，地位卑微，但冒昧諷諫，承行王事。

“喉舌堵塞，焉能聰明”，恐非董珊先生所言“只有不講話，才能專心去聽與看，即耳聰目明。這句說多聽諫言多觀察，少發命令”，或可理解為勸諫當政者“防民之口，甚於防川”，當廣開喉舌，方能耳聰目明，利於決策。

“舊位不捲，措足安奠”，可從曹錦炎先生釋文，“舊位”不當破讀為“久立”，“安奠”也不應破讀為“安定”。“舊位”誠然應為“舊

的神祇之位”，但古人是非常重視神位的，不能隨意拆換“舊位”。《漢書·郊祀志下》：“祖宗所立神祇舊位，誠未易動。”又云：“今皇帝寬仁孝順，奉循聖緒，靡有大愆，而久無繼嗣。思其咎職，殆在徙南北郊，違先帝之制，改神祇舊位，失天地之心，以妨繼嗣之福。”說皇帝違背先帝之制，改換神祇舊位，“後果很嚴重”。所以，這兩句詩是指舊的神祇舊位不換，方能安心祭奠。“國之大事，在祀與戎”，祭祀問題事關重大，故此詩句之意在於勸諫當政者重視祀典，方能不失“天地之心”，國家方能長治久安。

“多廟寡情”，承上句而來，也指祭祀。《禮記·禮器》：“禮，有以多為貴者：天子七廟，諸侯五，大夫三，士一。”古人確實以“多廟”為貴，西周對各級人等的廟數是有規定的，但到東周“禮崩樂壞”之後，諸侯越禮而為者衆，追求“多廟”僭越，但本詩作者認為“多廟寡情”也是不合適的，更應追求祭祀時內心的真情。《禮記·問喪》：“祭之宗廟，以鬼饗之，徼幸復反也。成壙而歸，不敢入處室，居於倚廬，哀親之在外也；寢苫枕塊，哀親之在土也。故哭泣無時，服勤三年，思慕之心，孝子之志也，人情之實也。”正是這種不要形式的奢侈，而要祭祀時內心的真情，方能得到虔敬的民心。⁷

“皇后有命”，董珊先生謂其應指天命，而非君命，可從。這顯然是承襲西周初期的“天命”觀而來，“皇后”即《詩·魯頌·閟宮》之“皇皇后帝”，鄭玄注謂“天也”。

⁷關於“多廟”問題，何義軍兄看過本文後提示筆者：上博四《東大王泊旱》簡5+7說：“楚邦有常故，安敢殺祭？以君王之身，殺祭未嘗有。”此“殺祭”來國龍先生讀為“散祭”，即淫祭之義（來先生論文，參《〈東大王泊旱〉的敘事結構與宗教背景——兼釋“殺祭”》一文，發表於“簡帛網”，在敝所的講座亦談過）。“多廟”或許有“淫祀”之意，但“殺祭”是否需要破讀為“散祭”，筆者尚持保留態度，故附記於此，供方家討論。

“敬戒以時(持)”，曹錦炎先生讀“時”爲“待”，程浩先生改讀作“時”，我們以爲，或可讀爲“持”。《孔子家語·六本》云：“昔堯治天下之位，猶允恭以持之，克讓以接下，是以千歲而益盛，迄今而逾彰。”“允恭以持之”可省作“允恭以持”。《風俗通義·孝文帝》謂文帝“以儉約節欲自持”與此亦頗相類。《史記·儒林列傳》：“寬爲人溫良，有廉智，自持，而善著書。”說的都是敬戒自我，約束自我。

“血氣不同，孰能飮之”，董珊先生謂“古代祭祀講鬼神不歆非類，其原因在於同類則同氣，非其族類則血氣不同，鬼神無法歆享祭品。句意是說不祭祀族外的鬼神，不淫祀”，這一意見大體是正確可從的。“血氣”是儒家喜用的一個詞，據“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”數據庫檢索，先秦兩漢的儒家文獻有 44 條有關“血氣”的辭例，其意思雖無明確表示族類、族屬之意，但“血液”和“氣息”是人與動物體內維持生命活動的兩種最基本的要素，因此《禮記·三年問》曰：“凡生天地之間者，有血氣之屬，必有知；有知之屬，莫不知愛其類。”商代祭祀尚無明確的族屬觀念⁸，但西周的族屬觀念隨著宗法制度的穩固與成熟，族屬觀念通過祭祀明顯形成，正如《左傳·僖公十年》所稱“神不歆非類，民不祀非族”。經過羅泰先生的考察，約在公元前 850 年前後的西周晚期，進行過一場禮制改革，從而使得當時的祭祀活動產生了很大的變化⁹。這種變化，可能正是產生“神不歆非類”的根源。但仔細玩味這兩句詩，且聯繫全詩來看，這裏不當是針對祭祀而言，更非勸諫“不淫祀”，而是強調“血氣相同，飲食才同”，更

⁸常有學者據以說明西周甲骨中有反映對商人祖先的祭祀。

⁹羅泰(Lothar von Falkenhausen)著，吳長青、張莉等譯：《宗子維城：從考古材料的角度看公元前 1000 至前 250 年的中國社會》第一章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7 年。

主要是“血氣”“飲食”的相同，族屬才相同，禮樂才相同，這主要在於強調“同心方能同德”。故《國語·晉語四》：“同姓則同德，同德則同心，同心則同志。”“同姓”，即血氣相同，故能飲食習慣、禮俗心性相同。這兩句詩重在強調民族的認同感、歸屬感，這在東周以降，各國諸侯是很注重的事情，故產生了“華夏”“蠻夷戎狄”的觀念，才有吳、楚在很多場合一再強調自己與“華夏”之間緊密的聯繫。將這兩句詩與最末兩句合觀，就能明白全詩的主旨在於，詩人自身雖處於卑位，但洋溢著“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”的民族責任感，故勸諫當政者，“冒死以聞”云云。

從全詩文辭和大意來看，當與“曹劌論戰”和“鄒忌諷齊王納諫”，以及與《國風》的風格近似，與儒家的“積極入世”，注重“慎終追遠”的祭祀傳統，強調民族心性的理念頗為切合。